

國家圖書館藏歷史檔案文獻叢刊

國家圖書館藏

清代孤本外交檔案

第22冊

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

國家圖書館藏歷史檔案文獻叢刊

國家圖書館藏

清代孤本外交檔案

第 22 冊

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復制中心

購置槌井機器案

光緒十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軍機處交出陳瑋
瑩抄片稱再洋報載監生胡璋具呈出使日
本使臣稱日國有鐵棒槌井溉田之法請購
辦機器於西北各省仿行等語臣考西人水
學之書有所謂自流井者以粗大鐵鑿加長
柄舂之遇石提出另將鐵管放入以防泥水
掘至數十丈或百丈即可得泉其法與川省
之鹽井類法都及埃及等處有之核與該監
生條陳大致相仿中國水土之性較外洋諒

不甚懸如果此法可行實於農田大有裨益
可否

飭下總理各國事務衙門查取原呈如機器所值無
多由北洋先行雇匠購器於直隸試辦一處
以驗其可行與否謹附片具陳伏乞

聖鑒謹

奏

光緒十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奉

旨

欽此

光緒十三年四月二十八日本衙門遞奏片稱
再該御史另片稱監生胡璋訪得旱田取水
良法用機器槌井溉田一節該御史係得之
申報因關農務奏請試行查總理衙門於本
年三月初六日接據出使日本大臣徐承祖
咨稱據隨員姚文棟代呈監生胡璋說帖訪
明開井器械工匠各項價目開具節略並飭
隨員帶同工匠赴高田村等處目驗機器已
成之井六處方開之井二處著有成效隨經

摹繪準圖並訪明運用方法五條若果創辦
須在日本購買機器全副並僱熟諳之人前
往教授將來轉相倣效可以聽民自為一器
挖掘多井較之開濬河渠勞逸不啻倍蓰其
雛樣機器當經在署試驗惟未知於我國北
省地方是否相宜似可購買全副機具並僱
日人試辦等因前來查徐光啟農政全書內
載有泰西水法二卷汲江河之水者曰龍尾
車戽井泉之水者曰玉衡車恆升車又載有

鑿井之法其時尚未有槌井名目道光中江蘇撫臣林則徐督令知縣齊彥槐造龍尾恆升二車取溉旱田極稱得力其法似宜於水鄉而北地高原未必適用茲據該出使大臣所稱槌井新法具有圖說與該御史所據以奏陳之說無異惟各處土質不同此項機器是否於畿輔一帶地勢相宜難於懸揣應請飭下該出使大臣酌購機器一具並僱工匠一名賁送來京督飭試辦如果便利再議推廣行之似

聖鑒謹

奏

於農田水利不無裨益謹附片具陳伏乞

十月十八日致南洋大臣

玉稱本年四

月二十八日本署議覆御史陳琬瑩請用機

器槌井溉田片內請

旨飭下出使大臣徐承祖酌購機器一具並催^下工匠

一名賫送來京督飭試辦等因奉

硃批依議欽此當經咨行欽遵在案茲據孫麒星使

玉稱機器開井一事遵飭原稟之監生胡璋

赴日本內地訪購昨接來稟知槌井各器及

工人俱已議妥約計十月內可以告成惟思

運器到申當在冬仲恐彼時封河年內不
及到京該匠人留滬無事不免虛糜辛工
亟請行咨南洋大臣轉飭滬道先令該匠
在蘇省就近之處試開井泉以觀其效俟
明春解凍再令來京等語查該大臣購訂
機器工匠等項既須冬仲到申守候開河
北來有需時日是否可令在蘇省附近試
辦本處難以遙度相應函達貴處轉飭滬
道相機酌辦並一面復知本處備案可也

此
泐
卽
頌
爵
綏

三月初二日江海關道龔照瑗函稱前奉南洋
通商大臣曾 玉諭接鈞署公函由徐星使
定購槌井機器及所僱工匠到申恐已封河
不及到京可否令在蘇省附近試辦抄函飭
即相機酌辦等因光緒十三年十一月二十
八日據胡監生璋稟報帶同東洋工匠三名
並槌井機器到滬當派沈令鼎鐘會同胡璋
督匠就近在上海試辦實因地土不宜此項
機器不能利用試驗甚效時值北洋開河有

輪北駛照瑗稟奉曾爵憲批飭迅速運京不
必再行在滬另試等因遵經飭據胡璋稟稱
帶同洋匠機器搭招商局輪船赴津一切運
費腳價無款動用等語現由道墊發運費等
銀四百兩交該監生收用除將所墊銀數同
赴津起程日期另行稟請南洋通商大臣核
咨外茲乘胡璋入都之便專泐敬叩台安

三月十三日致通永道許銓身函稱前據出使
日本大臣咨送東洋槌井機器全副據押送
委員胡璋稱已由津運至通州招商局暫存
頃奉堂憲諭派弁前往通州搬運進城所有
僱夫覓車及搬運裝載等事祈閣下派人前
赴招商局幫同照料押送進京所需運費車
價等項並希先行墊發報知本署照數歸款
可也

三月十四日通水道許鈐身函稱頃奉公函以
東洋槌井機器已運到通令即派人幫同來
弁押運進京等因遵即僱備人夫車輛遣人
偕同來弁赴招商局將機器搬運妥為裝載
並派捕盜營弁隨同照料押送起程即請驗
收是荷運費等項已由敝處清給矣肅此奉
答敬請台安

三月十五日委員胡璋呈清摺

照錄清摺

謹將收領銀數及支用薪水盤費雜
款各帳開具清摺恭呈

憲核

計開

一收出使日本國大臣徐 給發庫

平銀二百兩正

一收上海關道龔 給發庫平銀四